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Gogreen Assets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7)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宣佈，本公司之財務年度年結日已自二零零九年財務年度起由三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此，本期間之財務報表涵蓋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所列示之相應數額涵蓋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此或無法與本期間所列示之數額比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 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05,536,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87,074,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約637,879,000港元)。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35,702,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2,472,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465,219,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8,061,000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29.5倍(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5.2倍)。
- 本集團有銀行貸款約5,553,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業績

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中國保綠」或「本公司」，前稱香港體檢及醫學診斷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益	3	105,536	106,538
其他收入		2,890	8,066
存貨及所耗醫療物料之變動		(26,418)	(36,785)
僱員福利開支		(66,619)	(78,785)
折舊及攤銷開支		(13,953)	(15,989)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虧損)		39,941	(56,612)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4	11,572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4	4,756	—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4	23,836	—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聯營公司之收益	4	54,229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1,000	—
融資成本	5	(71)	(10,053)
商譽減值虧損		—	(553,972)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5,040)	—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203,581)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525	—
本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提前贖回之收益		—	57,293
前上市附屬公司發行分類作指定為透過 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負債 之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收益		—	253,828
本集團持有之可換股債券隨附之 兌換權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	(13,197)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隨附之提前贖回權 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	(14,554)
其他經營開支		(53,416)	(58,857)
除稅前溢利／(虧損)		78,768	(616,660)
所得稅	6	146	2,220
期內／年內溢利／(虧損)	7	78,914	(614,440)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b>其他全面收入</b>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重估儲備		—	2,132
期內／年內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稅項		—	2,132
<b>期內／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b>		<b>78,914</b>	<b>(612,308)</b>
<b>應佔溢利／(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b>87,074</b>	(637,879)
少數股東權益		<b>(8,160)</b>	23,439
		<b>78,914</b>	<b>(614,440)</b>
<b>應佔全面收入／(虧損)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b>87,074</b>	(635,747)
少數股東權益		<b>(8,160)</b>	23,439
		<b>78,914</b>	<b>(612,308)</b>
<b>股息</b>	8	—	—
<b>每股盈利／(虧損)</b>	9		
—基本(每股港元)		<b>0.17</b>	(3.00)
—攤薄(每股港元)		<b>0.17</b>	(3.58)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452	119,164
預付租賃款項		26,051	–
投資物業		25,000	–
商譽		65,613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054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
可供出售投資		–	23,785
		<b>224,170</b>	<b>142,949</b>
<b>流動資產</b>			
應收少數股東之款項		1,181	–
醫療物料存貨，按成本值		1,478	8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1,675	34,625
可退回稅項		878	–
持作買賣投資		100,650	35,43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000	1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5,702	152,472
		<b>481,564</b>	<b>233,425</b>
<b>流動負債</b>			
應付少數股東之款項		1,450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4,509	15,364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386	–
		<b>16,345</b>	<b>15,364</b>
<b>流動資產淨值</b>		<b>465,219</b>	<b>218,061</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689,389</b>	<b>361,010</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8,684	9,514
銀行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5,167	–
		<b>13,851</b>	<b>9,514</b>
<b>資產淨值</b>		<b>675,538</b>	<b>351,496</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8,095	169,571
儲備		622,445	158,370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630,540</b>	<b>327,941</b>
少數股東權益		44,998	23,555
<b>權益總額</b>		<b>675,538</b>	<b>351,496</b>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宣佈，本公司之財務年度年結日已自二零零九年財務年度起由三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此，本期間之財務報表涵蓋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所列示之相應數額涵蓋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此或無法與本期間所列示之數額比較。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由「Hong Kong Health Check and Laborato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China Gogreen Assets Investment Limited」，並已註冊「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按下文的會計政策所述以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當披露。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與其業務有關及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清盤時產生之可沽售金融工具及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之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善金融工具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嵌入式衍生工具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經營淨投資之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客戶轉讓之資產  
於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之改進，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除外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之  
準則改進(有關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之第80段之修訂)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提出更改多個專用名詞(包括經修訂之綜合財務報表標題)及綜合財務報表之格式及內容之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重整所呈報分部之披露準則。

改善金融工具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擴大有關以公平值計量及流動資金風險之披露規定。本集團並無根據該等修訂所載之過渡條文就擴大有關以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規定提供比較資料。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惟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為  
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之改進之一部份<sup>1</sup>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改進<sup>2</sup>

關連人士披露<sup>6</sup>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sup>1</sup>

供股分類<sup>4</sup>

合資格對沖項目<sup>1</sup>

首次採用者之額外豁免<sup>3</sup>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支付款項交易<sup>3</sup>

業務合併<sup>1</sup>

金融工具<sup>7</sup>

最低資金要求預付款<sup>6</sup>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sup>1</sup>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sup>5</sup>

- 1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修訂本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7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作為二零零九年頒佈之《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一部分，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有關土地租賃之分類要求作出修訂。該修訂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生效(可提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前，承租人須將土地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預付租賃款。修訂已經刪除有關要求。修訂後，土地之租賃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原則被歸類，即根據與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之風險及報酬歸於出租人或承租人之程度釐定。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可能不會影響到本集團土地租賃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餘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收益乃指期內／年內已收及應收第三方款項淨額之總額。期內／年內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九個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	104,360	106,471
銷售用作醫療診斷用途的放射性同位素	1,176	-
銷售保健產品及藥品	-	67
	<u>105,536</u>	<u>106,538</u>

以下為本集團按應予報告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 分類收益及業績

	體檢業務分類		策略性投資分類		綜合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益						
分類收益	<u>105,536</u>	<u>106,538</u>	<u>-</u>	<u>-</u>	<u>105,536</u>	<u>106,538</u>
業績						
分類業績	(37,849)	(608,741)	38,947	(57,248)	1,098	(665,989)
未分配收入	-	-	-	-	378	3,924
未分配企業開支	-	-	-	-	(17,555)	(24,331)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11,572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4,756	-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	-	-	-	23,836	-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	-	-	-	54,229	-
融資成本	-	-	-	-	(71)	(10,05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203,581)	-	-	-	(203,581)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525	-	-	-	525	-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隨附之 提前贖回權之收益	-	-	-	-	-	57,293



	體檢業務分類		策略性投資分類		綜合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前上市附屬公司發行分類作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 金融負債之可換股債券 公平值變動收益	-	-	-	-	-	253,828
本集團持有之可換股債券隨附之 兌換權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	-	-	-	-	(13,197)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隨附之 提前贖回權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	-	-	-	-	(14,554)
除稅前溢利/(虧損)					<b>78,768</b>	(616,660)
所得稅					<b>146</b>	2,220
期內/年內溢利/(虧損)					<b>78,914</b>	(614,440)

以上報告的收入指賺取自客戶的收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業務間銷售額(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分類業績指每一分部所產生的業績，而並無分配中央行政費用、銀行利息收入及所得稅。這是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目的而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衡量報告。

## 分類資產及負債

	體檢業務分類		策略性投資分類		綜合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綜合財務狀況表</b>						
<b>資產</b>						
分類資產	265,000	135,429	125,796	35,437	390,796	170,866
未分配企業資產					314,938	205,508
綜合資產總值					<u>705,734</u>	<u>376,374</u>
<b>負債</b>						
分類負債	13,149	8,481	212	-	13,361	8,481
未分配企業負債					16,835	16,397
綜合負債總額					<u>30,196</u>	<u>24,878</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之目的：

- 所有資產(未分配企業資產除外)乃分配至呈報分部。商譽乃分配至提供體檢業務分類的呈報分部；及
- 所有負債(未分配企業負債、銀行貸款、即期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乃分配至呈報分部。

## 其他分類資料

	體檢業務分類		策略性投資分類		綜合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資本增加(不包括商譽)	41,114	18,495	24,000	-	65,114	18,495
商譽增加	65,613	531,851	-	-	65,613	531,851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產生之 收益/(虧損)	-	-	1,000	-	1,000	-
商譽減值虧損	-	553,972	-	-	-	553,972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5,040	-	-	-	5,04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501	1,581	-	-	10,501	1,5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52	15,989	-	-	13,452	15,989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501	-	-	-	501	-
權益結付之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11,988	15,282	-	-	11,988	15,282

## 地區資料

未有呈列其他地區資料，因本集團收益100%來自香港客戶及本集團資產超過90%位於香港。

##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客戶佔總收入10%或以上貢獻(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 4.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出售附屬公司／出售聯營公司／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本集團一間前上市附屬公司中國天然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確思醫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確思醫藥」)向獨立投資者配售確思醫藥股本中1,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新普通股，價格為每股0.025港元。於配售上述新股完成後，本集團於確思醫藥的股本權益由約60.12%攤薄至51.71%，產生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11,572,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至十八日期間，本集團於市場上出售確思醫藥合共180,000,000股股份，現金代價合共約為5,760,000港元。緊隨該出售後，本集團在確思醫藥的股本權益由約51.71%減少至49.61%，產生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3,993,000港元。因此，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確思醫藥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此後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確思醫藥並無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經營業績帶來重大貢獻。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九至二十七日期間，本集團於市場上進一步出售確思醫藥1,137,780,000股股份，現金代價合共約為34,985,000港元。緊隨該出售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在確思醫藥的股本權益由約49.61%減少至36.36%，產生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約23,863,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已通過批准建議出售本集團於確思醫藥全部股本權益的決議案，因此，本集團於確思醫藥的投資已獲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及七月，本集團於市場上進一步出售其於確思醫藥的餘下全部股本權益(相當於確思醫藥3,119,975,591股股份)，現金代價合共約為84,825,000港元，產生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約54,229,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26,368,000港元出售其於晴玉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產生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763,000港元。

#### 5. 融資成本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利息：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71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	58
—銀行透支	—	64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	9,931
	<u>71</u>	<u>10,053</u>

## 6. 所得稅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現時稅項：		
— 香港利得稅	625	—
— 過往年度現時稅項(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5)	125
	<u>620</u>	<u>125</u>
遞延稅項：		
— 本期間/年度	(766)	(1,230)
— 稅率變動應佔	—	(1,115)
	<u>(766)</u>	<u>(2,345)</u>
期間/年內稅項抵免	<u>(146)</u>	<u>(2,220)</u>

香港利得稅按期/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16.5%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6.5%)計算。

由於期內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錄得稅損，因此未就中國所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 7. 期內／年內溢利／(虧損)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	-----------------------------------------------

期內／年內溢利／(虧損)已扣除：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2,592	4,567
—其他員工成本	51,002	57,893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37	1,384
—權益結付之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11,988	14,941
	<u>66,619</u>	<u>78,785</u>
核數師酬金	930	68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6,418	36,7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52	15,989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50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501	1,581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12,166	14,828
權益結付之股份形式付款開支總額	<u>11,988</u>	<u>15,282</u>

##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股息(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 9.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九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b>盈利／(虧損)</b>		
就計算每股盈利／(虧損)而言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期內／年內溢利／(虧損)	<b>87,074</b>	(637,879)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9,931
—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提前贖回權之收益	—	(57,293)
—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隨附之提前贖回權 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	14,554
— 遞延稅項影響	—	(952)
假設兌換由前上市附屬公司確思醫藥 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根據前上市附屬公司之每股盈利攤薄計算 之應佔其收購後業績調整	—	(161,978)
<b>就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而言之盈利／(虧損)</b>	<b>87,074</b>	(833,617)
<b>股份數目</b>	<b>千股</b>	<b>千股</b>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就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生效之股份合併而調整)	<b>510,830</b>	212,607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	20,376
<b>就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就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生效之股份合併而調整)</b>	<b>510,830</b>	232,983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b>0.17港元</b>	(3.00港元)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b>0.17港元</b>	(3.58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平均市價。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此乃由於其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559	8,504
其他應收款項	17,116	26,121
	<u>          </u>	<u>          </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b>31,675</b></u>	<u><b>34,625</b></u>

附註：

(i) 大部分體檢中心客戶以現金繳付款項。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平均信貸期30日至90日。

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60日	11,373	6,205
61至90日	1,407	752
90日以上	1,779	1,547
	<u>          </u>	<u>          </u>
	<u><b>14,559</b></u>	<u><b>8,504</b></u>

(ii)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約1,77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547,000港元)，其為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之應收賬，惟本集團並無就其作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此等應收款項之平均賬齡為114日(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32日)。該等款項與大量近期無欠款記錄之客戶有關。

(iii)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以人民幣計值之款項約2,82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312,000港元)。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646	3,335
其他應付款項	10,863	12,029
	<u>14,509</u>	<u>15,364</u>

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60日	3,394	3,191
61至90日	15	8
90日以上	237	136
	<u>3,646</u>	<u>3,335</u>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之任何股息。

## 主席報告書

於二零零九年，本公司積極進取，努力不懈，標誌著本集團之轉型及成長。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05,536,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87,074,000港元。

## 業務回顧

### 體檢業務保持穩健增長

在品牌效應及規模經濟效益帶動下，本集團之體檢業務分部平穩增長。本集團繼續與私人診所及醫院管理局維持緊密聯繫及夥伴關係，同時善用本身之市場領導地位，拓闊客戶基礎。

期內，本集團增持於群盛發展有限公司(「群盛」)之股本權益至98.53%，此舉進一步加強本集團體檢業務之市場領導地位。此外，本集團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之管理協議(內容有關中山醫康健醫療中心之營運及管理)之所有得益、權益、權利、責任及義務將轉讓予廣州宜康醫療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宜康」，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聯營公司)。此舉讓本集團能更有效動用其資源，以撥資收購物業及滿足本集團業務多元化之資金需要。

### **策略投資推動強勁表現**

中國保綠重視審慎之現金資源管理，並會抓緊機會多元化發展至其他業務。本集團具備之財政實力，可讓本集團物色及探索蘊含龐大增長潛力及帶來穩健回報之可能投資機遇。

期內，本集團除保持體檢業務穩健增長外，亦專注有效運用其資源，投資在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以及香港優質物業。本集團收益及溢利表現驕人，全賴管理層在投資方面的成功策略，這方面的收入已成為回顧期內之主要收入來源之一。

近期香港租金飆升，令本集團須肩負的壓力與日俱增。本港物業市場穩健發展，本集團對物業市場及資產投資抱持樂觀態度。本集團將繼續審慎地多元化發展至物業投資業務。此外，本集團將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證券，藉此分散業務風險及提升股東價值。

### **太陽能業務開拓高速增長之路**

在謹慎周詳規劃下，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憑藉強大之財政基礎及建立多時之業務網絡，昂然進軍中國全新及潛力優厚之再生能源相關業務。

根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採納之二零零六年再生能源法之修訂，該新中國法例規定電網營運商購入由再生能源發電商生產之所有電力。有見硅基薄膜太陽能光伏電池及組件之價格競爭力及中國政府之政策支持，本集團相信硅基薄膜太陽能業務，在日後將能快速擴展。

憑藉本集團與中國政府之密切關係，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保綠能源有限公司（「中國保綠能源」）與由中國鄭州市人民政府控制之鄭州高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鄭州高科技」）訂立合作協議，以成立一間合營公司，從而開發非晶硅薄膜太陽能光伏製造業務。

本集團相信，組成該合營公司為本集團提供進軍中國全新及潛力優厚之再生能源相關業務之良機，最終將為股東帶來裨益。

## 展望

### 優厚前景引發動力

中國保綠積極前進，對其業務組合表示樂觀。本集團之策略舉措將有助其適應瞬息萬變的市況，紮穩根基持續增長及改善盈利能力。本集團深信，多元化發展乃向前邁進之路，將令本集團之整體表現受惠。

為實踐多元化計劃，本集團除確保體檢業務運作如常外，亦致力投入更多資源開發全新及前景優厚的太陽能業務。

來年，本集團透過由中國保綠能源及鄭州高科技成立之合營公司，將致力完成太陽能業務之第一期發展，其涉及建造年產能達100兆瓦之硅基薄膜太陽能光伏電池及組件生產線，總投資額為人民幣650,000,000元，該項目將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竣工。在合營夥伴（其為國營企業）之支持及協助下，本集團對在不久將來於全球及中國之太陽能行業中獲取不俗的市場份額，非常樂觀。

本集團之策略及目標清晰明確。本集團專心致志不時為股東締造最大價值。透過向理想邁進，不斷改革兼同時適應瞬息萬變的環境，本集團將這些目標一一達成。二零一零年將挑戰重重，本集團以準備就緒，力創佳績。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整合、多元及增長」乃中國保綠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推行之成功業務策略蘊含的三大主題，亦是本集團在來年及以後將恪守的理念。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中國保綠繼續錄得穩健營運表現，此實歸功於其服務日益普及和本集團在締造股東價值方面的努力及能力。鑑於體檢業務穩定增長，本集團遂擴闊其業務組合，進軍投資業務，此舉進一步開拓其收入來源。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收入約為105,53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6,53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為87,074,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約637,879,000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為0.17港元，較去年錄得之每股虧損3.00港元大大改善。

### 業務回顧

#### 體檢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策略為透過內部增長及策略性業務收購，提升市場份額。本集團亦作出一項策略投資，藉著進一步加強體檢及醫學診斷服務業務，建構穩固的溢利架構。於二零零九年六月，本集團增持於群盛之股本權益至98.53%。群盛為一間本地公司，專營醫學診斷掃描及化驗服務。此一策略舉動為本集團增添四間旗下控制的體檢中心。本集團體檢業務於本港體檢業之市場份額及客戶基礎得以藉此進一步提升，鞏固其市場領導地位。

本集團亦付出不少努力，物色可更有效動用其資源的機遇，以撥資收購物業及滿足本集團業務多元化之資金需要。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廣東康健醫院管理有限公司(「廣東康健」)(本集團當時之全資附屬公司，其成立中山醫康健醫療中心)與宜康訂立轉讓協議。根據該交易，廣東康健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之管理協議(內容有關中山醫康健醫療中心之營運及管理項下)之所有得益、權益、權利、責任及義務將轉讓予宜康，並由宜康承接。宜康須向廣東康健支付的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5,540,000元(相當於6,320,000港元)。

## 策略投資分部

中國保綠重視審慎之現金資源管理，並會抓緊機會多元化發展至投資業務。本集團具備之財政實力，可讓本集團物色及探索蘊含龐大增長潛力及帶來穩健回報之可能投資機遇。

本集團已有效運用其資源，投資在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以及香港優質物業。該等投資提供大大增值之良機。本集團末期業績的收益顯著增長，引證了多元化業務模式取得之成功。投資業務已成為回顧期內其中一項主要收入來源。

## 太陽能業務分部

本集團一直積極物色新商機，務求透過多元化發展業務提升本公司之價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保綠能源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合作協議，據此，中國保綠能源與鄭州高科技已有條件同意成立合營公司，該公司將主要在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州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從事非晶硅薄膜太陽能光伏業務。總投資額預期將為人民幣3,250,000,000元(相當於3,705,000,000港元)。鄭州高科技為於鄭州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於鄭州成立的國有企業，由中國河南省鄭州市人民政府控制。此項合作正正顯示了本集團在中國已建立之密切政府關係，而本集團亦相信，成立該合營公司為本集團提供進軍中國全新及潛力優厚之再生能源相關業務之良機。

為更貼切反映本集團多元化發展其業務至資產管理及綠色能源業務的計劃，本集團將其名稱更改為「China Gogreen Assets Investment Limited」，並註冊「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為第二名稱。

本集團認為，有見中國政府的支持取態及硅基薄膜太陽能光伏電池及組件的具競爭力價格，硅基薄膜太陽能光伏電池及組件之需求在日後將會快速增長。

下個財務年度，本集團將重新調配其人才及資源至具備最優厚增長潛力的範疇。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求可提升價值及帶來巨額回報之策略機遇。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35,70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2,472,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達465,21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8,061,000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29.5倍(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5.2倍)。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與資產總值之比率)約為4.3%(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6.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約為5,55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借貸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匯率波動風險不大。銀行借貸按目前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按相關貸款協議償還。

## 股本架構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權益約為630,54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27,941,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日，本集團宣佈實行資本重組，每50股當時之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並透過註銷本公司繳足資本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0.49港元以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致使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0.50港元減少至0.01港元。資本重組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生效。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三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另外兩份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作為本公司之代理)有條件同意按個別及全面包銷基準向四名機構或專業投資者(彼等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配售及促使配售本公司合共232,500,000股配售股份，作價每股配售股份0.40港元。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之公告內披露。配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日完成。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該等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另一份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竭誠基準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配售134,400,000股配售股份，作價每股配售股份0.50港元。有關詳情亦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之公告內披露。配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六日完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作為本公司之代理)有條件同意按竭誠基準向承配人(預期不少於六名)(彼等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配售及促使配售本公司合共73,000,000股配售股份，作價每股配售股份0.40港元。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之公告內披露。配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完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另外兩份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分別按竭誠基準及全面包銷基準向承配人(預期每份協議項下的承配人不少於六名)(彼等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配售276,000,000股配售股份及276,000,000股配售股份，作價每股配售股份0.40港元。有關詳情亦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之公告內披露。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七日完成。

## 企業管治

本公司竭力保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水準，以提高股東價值。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務年度，除規定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須獲委以指定任期及膺選連任之守則第A.4.1條外，本公司一直遵照守則內所有適用的守則規定。本公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以指定任期獲委任。然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的條文至少每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具備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並不遜於守則所載者。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志遠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羅振雅先生及戚治民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與財務申報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約200名僱員。本集團繼續維持及提升其員工之能力，為員工提供合適及定期培訓。本集團給予僱員之薪酬主要根據業內行規及員工個人表現及經驗。在定期薪酬以外，可按本集團表現及員工個人表現授予合資格員工酌情花紅及購股權。而且，本集團根據僱員居住地點各司法權區之法例規定向員工提供公積金。

##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45,470,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銀行存款10,000,000港元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1,086,000港元之物業及賬面值約為11,263,000港元之預付租賃款項作抵押。

代表董事會  
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馮耀棠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馮耀棠醫生、曹貴宜先生、Lawrence Tang先生及劉文茂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遠先生、羅振雅先生及戚治民先生。